关于《嘉兴市城市精细化管理专项规划》

的政策解读

经市政府同意，《嘉兴市城市精细化管理专项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于2023年12月28日印发。现解读如下：

一、出台背景

城市的竞争力、活力、魅力，都离不开高水平管理。高效能城市治理是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、创造高品质生活的重要保障。为推动我市城市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，围绕嘉兴市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的新目标，落实“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”的重要指示，嘉兴市行政综合执法局组织编制了规划方案，旨在加快推进高效能城市治理，不断完善城市管理和服务，提升城市宜居性，让人民群众在城市生活得更方便、更舒心、更美好，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。

二、编制过程

2023年4月17日，嘉兴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就《规划》进行了竞争性磋商采购，确定了规划的编制单位为同济大学和长三角（嘉兴）城乡建设设计集团有限公司。规划编制过程严格遵循市重大行政决策有关要求，明确工作方案和要求，多次召开调研会、汇报会、审查会、意见征询会、公众座谈会、规划评审会议等相关会议，完成政府网站公示，积极落实多方意见，完善规划文本，形成规划成果。《规划》于2023年12月22日通过九届市人民政府第39次常务会议审议，并于2023年12月28日正式印发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规划》的内容包括五个部分，一是发展基础，二是发展形势，三是总体思路，四是主要任务，五是保障措施。

（一）发展基础

一是高位布局，城市管理机制不断完善。二是多措并举，城市环境品质显著提升。三是示范先行，树立城市管理样板。四是创新改革，智慧管理迈上新台阶。五是多元探索，形成共建共治格局。

（二）发展形势

在新形势下，嘉兴市进入了“高质量发展、高品质生活”双高发展的新时期，《规划》从现代化城市治理体系、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、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、数字化改革赋能城市管理四个维度，分析了我市城市管理发展面临的新形势、新格局、新挑战和新模式。

（三）总体思路

《规划》明确了我市未来城市管理的指导思想，提出到2027年，初步形成全覆盖、全过程、全天候的城市综合管理体系，城市管理领域各项事业取得长足发展，中心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，呈现“四态融合、美美与共”面貌，力争建成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全国示范。到2035年，城市管理领域基本实现城乡统筹发展，以“绣花”功夫持续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，打造国际化品质江南水乡文化名城，推动宜居、韧性、智慧城市建设，助力嘉兴基本建成共同富裕示范典范城市。

围绕嘉兴城市管理水平与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要求相匹配、与全国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目标相适应，对标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典范城市要求，不断推进城市管理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

（四）主要任务

为全面提升和系统优化嘉兴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，《规划》提出下一阶段全面启动推进的九大任务，细化了40余项行动计划。一是着眼高效统筹，加快完善精细治理体系。二是着眼依法治理，加快完善政策法规体系。三是着眼统一适用，加快完善标准规范体系。四是着眼共治共享，加快完善群策群治体系。五是着眼智慧治理，持续深化数字系统赋能。六是着眼洁净有序，全面深化形象提升行动。七是着眼舒适便利，全面深化功能提升行动。八是着眼安全稳定，全面深化韧性提升行动。九是着眼共富先行，全力打造标杆示范场景。

（五）保障措施

《规划》从组织保障、队伍建设、资金保障、监督评价、交流合作以及宣传引导六方面提出了保障措施，进一步强化规划的实施性。

四、解读机关、解读人及联系方式

解读机关：嘉兴市综合行政执法局

解读人：谢添奇

联系方式：0573-83377237